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07日至2024年12月06日止。

第 7948330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6月27日

商 标

嬰仁玺

申 请 人 北京宇嬰国际中医院(个人独资)

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大稿村民委员会西200米京洲苑567号

代理机构 北京捷佳联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人用药；中药成药；中药材；医用营养品；净化剂；胶丸；膏剂；浸药液的薄纸；中药袋；医用保健袋